

有力促进依法行政

河间市检察院公益诉讼护卫民生利

河北法制报讯 (张铁路
边婷婷)近日,河间市人民检察院呈送的2021年公益诉讼专题报告获该市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2021年以来,河间市检察院将公益诉讼主动融入党委政府中心工作谋划和推进,通过履职,有力促进了依法行政,有效维护了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截至目前,该院共立、办公益诉讼案73件,为护卫民生民利铸就了坚实的法治盾牌。

为防范燃气爆炸事故发生,

该院启动公益诉讼监督程序,与城管、燃气公司等多部门和20个乡镇建立联系,深入排查,共发现6000余处安全隐患,召集20余个相关单位进行磋商座谈,研究制定消除安全隐患方案,并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消除安全隐患。去年9月,该院在司法办案中发现个别企业存在漏缴土地使用税问题,遂派员对土地使用税的征收管理情况进行专项调查,并与相关部门和13个建制镇政府、开发区建立联系,分

工协作,获取第一手材料后,及时向相关单位发出检察建议,规范征收土地使用税。为跟踪检察建议的落实进度,该院召开专项行动监督推进会,确定依法解决方案。截至目前,该市501家漏缴企业的361万余元税款和滞纳金81万余元已全部清缴入库。

该院深入推行“河长+检察长机制”“刑事司法和行政执法衔接机制”,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各界的声音,从中发现公益诉讼线索

53件,组织清理固体废物137.5吨,营造了良好的环境。为保护好革命红色资源,该院通过无人机检查、现场调查等方式,对多处红色资源进行重点调查摸排。针对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该院及时立案,就革命遗址修缮等具体问题向相关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促使相关部门加强卫生管理措施,设立文物保护标志,建立文物保护管理机制,恢复了红色史迹庄严、肃穆、清净的环境和氛围。

服务保障新区一流国际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

秦皇岛北戴河新区检察院印发文件获批示肯定

河北法制报讯 (韩国勇)
近日,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印发的《秦皇岛北戴河新区人民检察院服务保障北戴河新区建设一流国际康养旅游目的地的实施意见》(下称《实施意见》),得到新区有关领导批示肯定。

为发挥检察职能作用,进一步服务保障北戴河新区一流国际康养旅游目的地建设,北戴河新区检察院于日前印发《实施意见》。《实施意见》主要包括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严厉打击各类型刑事案件;充分发挥公益诉讼职能,做好地方特色公益保护;

积极发挥司法导向作用,关注民生、改善民生,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提供检察服务等相关内容。秦皇岛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北戴河新区工委书记李杰刚批示指出,《实施意见》体现了新区检察院主动服务新区大局的政治站位和责任担当,相

关部门要主动加强与检察系统工作衔接,支持和配合检察院履行好相关职责,齐心协力,团结奋斗,推动新区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北戴河新区工委副书记、管委会主任、二级巡视员王占胜,工委副书记陈立庭先后作出批示肯定。

(上接第5版)增强做好“国财国土”领域公益诉讼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当前,一些领域和行业违法行为导致国有资产流失现象还比较严重,这也反映出相关领域行政监管制度机制方面的缺漏。要从强化法律监督、维护公平正义、完善国家治理和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高度,认识做好“国财国土”领域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重要性。

《通知》指出,要聚焦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和民生热点问题,加大办案力度,实现市级院层面办案全覆盖。国有资产保护领域,重点办理包括重大项目资金、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养老基金、医保基金、科研经费等被骗取、冒领,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一些企业和个人偷逃税款、侵占国有资产的案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领域,重点加强对恶意拖欠土地出让金、长期闲置土地、未批先建等违法行为怠于监管情形的监督。各地检察机关要主动出击、深入摸排、积极应对、力求突破,确保办案规模稳中有升,可结合本地区实际,针对问题突出的相关行业,事项开展专项监督活动,推动系统治理和溯源治理。今年,全国每一个市级检察院在这两个领域都要至少各直接立案办理一起,领办、督办几起典型“国财国土”领域公益诉讼案件。各省级院要加大指导力度,统筹组织指挥。

《通知》要求,要采取有效措施,努力提升公益诉讼办案质效。要坚持积极稳妥的原则,把提高办案质效摆在优先位置,通过个案办理,注重挖掘具有普遍性的问题,推动某一类事项、某一个行业、某一个领域的治理。要进一步完善一体化办案机制,严格落实请示报告制度,积极争取党委、人大领导和支持,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的理念,加强与相关行政机关的沟通协调,建立与审计、纪检监察等机关的协作配合机制。要积极落实大数据赋能法律监督战略,提升办案信息化水平,加强学习研究,提高“国财国土”领域公益诉讼工作能力和水平。

(闫晶晶)



2月9日,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公安部门对辖区寄递行业开展专项检查活动,重点就快递物流场所安全、违禁物品查禁工作机制落实等情况进行检查,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七号检察建议”,强化寄递行业安全监管。图为检查人员在详细了解寄递企业内部安全管理规章制度等情况。

张思雨 摄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检察院主动谋划精准分析

出台十三条措施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河北法制报讯 (刘子珍)

唐山市汉沽管理区把招商引资作为2022年经济工作的重中之重,作为全区一号工程,全力营造“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的浓厚氛围。汉沽管理区检察院立足检察职能,制定了十三条具体措施,主动服务辖区疫情防控和招商引资专项行动,

助力辖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十三条措施分为四个方面,一是依法惩治相关犯罪,维护全区生产生活秩序,为招商引资项目建设营造稳定的社会环境;二是审慎办案,服务企业依法合规经营,助力企业健康发展;三是强化

法律监督,加强对涉企案件、事项的监督,凝聚工作合力,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四是加强普法宣传,进一步浓厚法治化营商环境,通过延伸检察职能,精准提出防控犯罪检察建议,以案释法等形式,为企业提供有针对性的检察服务。

案例贯穿始终,检察官从大量司法实践中总结经验做法,提炼归纳当前实务中存在的难点和问题,抽丝剥茧、层层深入,对于进一步更新办案理念、推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从共识走向落实、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等具有积极作用和重要意义。

本次同堂培训为公检法机关搭建了凝聚共识、互通互联的桥梁,增强了办案合力和凝聚力。参训人员纷纷表示,通过培训加强了彼此间的沟通交流,为各家在法律实务操作层面统一思想、消弭分歧、提升质效起到了良好的助推作用。

战“疫”一线诠释检察担当

——故城县检察院助力疫情防控工作小记

□ 吴红秀

2月15日,省卫健委发布消息,根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关于科学划分、精准防控等工作要求,自当日起,故城县建国镇叶庄村调整为低风险地区。目前,全省均为低风险地区。回想起近半个月在抗疫一线的坚守,故城县人民检察院干警们心里松了一口气。

抗击疫情,与时间赛跑。疫情发生以来,故城县检察院组织干警500余人次,协助医护人员累计采样14400余人次,为包联小区群众筑起一道“安全屏障”,在疫情防控中彰显了检察担当、贡献了应有力量。

1月31日,正值农历除夕,新冠肺炎疫情突袭故城县。面对突如其来的疫情,该院立即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县疫情防控工作指挥部有关工作要

求,专题研究部署疫情防控工作。同时,仔细排查干警每日健康情况,组织专人对单位办公区域和公共区域等场所进行定时消毒处理。全体干警全天候待命,保持通信畅通,确保随时到岗。为有效阻断疫情传播,支持全县疫情防控工作,在故城县检察院党组的安排部署下,该院当天中午12时就完成了对包联小区的全面封控。

在包联小区,检察干警全方位参与到战“疫”当中,他们主动对接社区干部和防疫人员,积极参与小区管控、核酸检测、入户引导、扫码测温、登记核准、秩序维护等工作,重点协助医护人员做好核酸检测现场采样工作。为了不落一人,达到全民核酸检测的目标,干警们不畏寒冷,投入一线工作中。该院党组班子成员每天深入抗疫一线,现场督导疫情防控工作。

为纾解居民们的心理压力,引导大

家科学认识、正确应对疫情,树立战“疫”必胜的信心,检察干警在查看进出小区人员证件、劝阻违反防疫规定出入居民的同时,耐心安抚包联小区业主的情绪,对居家隔离人员做好解释工作,及时了解掌握住户的需求,帮助其解决生活问题。

面对疫情考验,在党和人民需要的时刻,故城县检察院以讲政治、顾大局、作贡献的实际行动,践行着新时代检察人的初心和使命。

“我是一名检察人员,特向党组织交申请,本人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愿意为党的共产主义事业奋斗终生……”2月7日,故城县检察院参加防疫工作的青年干警在防疫前线郑重提交入党申请。

在疫情防控工作中,故城县检察院90后青年检察干警坚守抗疫一线,用实际行动勇担重任,在战“疫”熔炉中淬炼底色,为齐心协力打赢疫情防控战

贡献力量,他们自身也得到了锻炼,懂得了责任与担当,收获了成长和进步。

突如其来的疫情考验了每名党员干警的责任与担当,故城县检察院全体干警干警冲锋在第一线,他们义无反顾、不畏艰难、逆行而上的担当深深地感染了青年干警。在党员干警的带领下,这些青年干警自觉提高政治站位,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在疫情防控这场没有硝烟的战斗中经受住了考验。9名青年干警郑重向党组织递交入党申请书,表达向党员干警学习以及在疫情防控中积极作为的强烈愿望,坚持把初心转化为行动,把使命落实在岗位,用担当作为诠释对党的无限忠诚。

在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中,义无反顾奋战一线、坚定信念参与抗疫的故城检察青年有很多。他们在抗疫一线书写青春,用热血承担使命与责任,为抗击疫情奉献青春力量。



连日来,磁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全院干警分组巡查铁路路面、桥梁等安全情况,重点对影响铁路沿线安全、威胁人民群众人身财产安全、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突出违法问题进行排查,保障辖区铁路安全运输畅通、沿线治安稳定。图为检察人员在重点区段进行巡护。

程小雨 摄

邯郸市肥乡区检察院制发检察建议

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

河北法制报讯 (李薇
石蕾)邯郸市肥乡区人民检察院把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与“行业清源”工作充分融合,积极向有关单位和部门制发检察建议,督促行业主管部门加大打击整治力度,推动扫黑除恶长效常治。

该院注重从具体案件和类案分析中发现行业管理漏洞,围绕工程建设、交通运输、金融房贷、市场流通、乡村治理等十大行业,深入开展“一案一建议”活动。结合案件反映出的具体问题加强分析调研,找出行业监管、治理方面的疏漏和薄弱环节,积极向有关单位和部门提出堵漏建制、规范管理的检察建议。同时,注重检察建议“回头看”,通

过上门座谈、实地走访、查阅资料等方式持续跟踪评估整改效果,最大化发挥检察建议在整治行业乱象、深入参与社会治理、提升扫黑除恶成效方面的实际效果。

2020年以来,该院在办理扫黑除恶案件过程中共发出检察建议10份,收到被建议单位回复10份,到期回复率100%,跟踪回访率100%。件件有回复,事事有整改,不仅打击了黑恶犯罪势力,落实边扫边治边建的要求,还有有效促进了社会治安,使得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和满意度显著提升。该院就工程建设领域监管缺位问题向相关部门制发的检察建议入选2021年度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优秀检察建议。

保定市清苑区检察院提起公诉

3人因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犯罪获刑

河北法制报讯 (朱旭腾
刘孟灿)日前,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的薛某、郝某、高某因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情节特别严重;被告人高某为非法经营活动而非购买公民个人信息,且曾因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受过刑事处罚,情节严重。三名被告人均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后,三名被告人均因犯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被清苑区人民法院作出有罪判决。

被告人薛某系快递物流公司工作人员。2019年7月至2020年3月20日期间,被告人郝某通过微信联系到薛某,薛某通过登录所在企业门户系统,查询运单单号和备注,筛选出所需数据,郝某从薛某处以每条4元或5元的价格通过微信、支付宝转账购买公民个人信息53069条,花费226956元,后被告人郝某将购买的上述公民个人信息32505条出售给被告人高某以获取非法利益,某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实际负责人高某以180560元的价格购买上述信息,用于电话销售本公司所卖的白酒。

经审查,被告人薛某违反国家规定,将在提供

丰宁检察院联合公安法院同堂培训

提升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

河北法制报讯 (董喆
尹艳玲)2月8日,丰宁满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法院、公安局在县检察院举办同堂培训,县检察院全体干警、县法院刑事审判庭法官及助理、县公安局业务骨干共计54人共聚一堂,聆听授课,进一步提升执法司法规范化水平。

培训课上,丰宁检察院第一检察部检察官张静以“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及少捕慎诉慎押司法政策”为题进行授课。她以转变司法理念为主线,对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的历史渊源、重要意义、检察机关主要做法等进行深入解读。培训注重将